

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徐工职院保发〔2023〕2号

关于开展第四届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活动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按照《转发应急管理部 司法部 教育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全国普法办关于开展第四届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活动的通知》（苏应急函〔2023〕42号）文件要求，组织全体学生进行学习并参加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夯实应急法治基础，青春飞扬技能报国。

二、活动内容

(一)深入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重要论述和职业教育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应急管理、职业教育重大决策部署和重要文件精神。

(二)深入学习宣传宪法、民法典、行政处罚法和突发事件应对法、安全生产法、消防法、防洪法、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职业教育法、就业促进法、刑法修正案(十一)等应急管理

类、职业教育类、劳动保护类法律。

(三)深入学习宣传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城镇燃气管理条例、防汛条例、森林防火条例、草原防火条例、工伤保险条例、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等应急管理类、劳动保护类行政法规。

(四)深入学习宣传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危害生产安全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二)、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 年)、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等司法解释、文件。

三、活动安排

(一)活动对象。

全体学生

(二)活动形式及时间。

活动分训练赛、正式赛、总决赛，采用线上答题模式，通过扫描竞赛答题平台二维码进行学习答题。

1.训练赛。2023 年 4 月 6 日至 4 月 28 日，竞赛系统设计多种普法互动模块，各二级学院组织动员学生积极参与，及时注册并登录学习，充分了解竞赛规则，熟悉竞赛题型。

2.正式赛。2023 年 4 月 9 日至 4 月 28 日，每人每天有 8 次答题机会，每次随机派发 1 题，答题成绩计入参赛成绩。

3.总决赛。2023 年 5 月中下旬以团体形式进行(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四、有关事项和要求

各二级学院要高度重视本次活动，充分利用好部门网站、橱窗、板报、微信、微博、抖音号等宣传阵地，通过主题班会等形式大力宣传竞赛组织形式及时间安排，引导学生积极参与，及时注册并登录学习，参与竞赛答题。

请各二级学院按要求积极开展并组织参加相关宣传教育活动，于4月30日前将活动开展情况总结发至 bw@mail.xzcit.cn。联系人:贾翔翔，电话：68520。

附件：第四届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规则说明



